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书面通知；

2、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3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3、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国省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厦门港务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会议审核了公司提交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及董事会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参见2019年8月1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对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参见2019年8月1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6日